

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
关于 2012 年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
（“12 广汽 03”）
终止跟踪评级的通知

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对贵公司拟发行的 2012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的信用状况进行了信用评级，并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，确定贵公司拟发行的 2012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信用等级为 AAA。

2015 年 1 月 21 日，贵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完毕，并于 2015 年 3 月 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12 广汽 03”。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、2016 年、2017 年、2018 年和 2019 年对“12 广汽 03”的信用状况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，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。

2020 年 1 月 20 日，贵公司开始向“12 广汽 03”持有人支付自 2019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 月 18 日期间年度利息和债券的本金；2020 年 1 月 20 日，“12 广汽 03”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19 年出具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，“12 广汽 03”的信用等级为 AAA，评级结果有效期为 1 年。截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，作为受评对象的“12 广汽 03”已全部偿还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决定终止对“12 广汽 03”的跟踪评级，并宣布“12 广汽 03”的信用等级失效。

特此通知

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（100022）

电话：010-85172818

传真：010-85171273

<http://www.unitedratings.com.cn>